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我局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精神，并遵循依法、准确、及时、公正和便民的原则，推进行政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公开，强力推进信息公开工作。全年未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件，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。

（一）健全工作机制。继续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、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、依申请公开制度、依申请公开流程，确保各类信息按规定程序，及时主动公开。

（二）完善公开载体。认真编制和更新发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，按照“谁发布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认真对照主动公开目录，对各类公开信息和工作动态及时进行更新上传，做好公开信息的及时性、完整性和一致性。

（三）拓展公开渠道。畅通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，及时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。把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进行建设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积极公开我局年度主要工作和便民服务信息等，使群众能更直观、方便地了解我区人社相关工作，提高效率，实现了勤政为民的目的。

（四）抓好人员管理。要求我局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认真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相关制度，贯彻有关

文件精神，全面了解信息公开内容，熟悉信息公开流程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五）抓好监督保障。我局注重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管理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，分解政务公开重点任务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。完善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，欢迎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评议监督，强化责任追究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监督权。按时参加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，保质保量完成政府信息公开测评整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

申请人情况

项加第四项之和)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
(七) 总计	0	0	0	0		
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
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总 计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	
																结果 维持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做了大量工作，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离区委、政府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。信息公开工作还不够规范，内容还不够全面，信息更新还需要更及时。下一步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，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完善工作机制，明确职责分工，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，加强信息报送工作力度，使信息公开业务更加有序、便民、高效。二是加强沟通，把主动公开作为常态工作，及时、准确的更新公开的内容，增加公开的数量。三是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途径。通过网络、微信等多种方式加大宣传力度，进一步细化信息公开工作流程，拓宽公开渠道，确保操作简便明了，利于查找。

四是拓展渠道，不断加强网站建设，充分利用微信平台，尽最大可能方便群众，提高人民群众对人社工作的满意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附件；